



公共权力、公共资源和公共服务为何亟待公开透明？人大代表热议——

上海全面推进新“三公”公开



两会聚焦

本报记者 姚丽萍

往年公开“三公经费”，今年上海全面推进新“三公”公开，即公共权力、公共资源、公共服务公开透明，这是法治政府、责任政府、服务政府适应社会发展需求的积极探索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新“三公”公开，透露出上海政务公开新走向。

公共权力： 公开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

路边停了几辆车，明显违法占道，但只有一辆被贴了罚单，为什么会有如此“选择性执法”？

市人大代表、公民律师事务所主任金永红说，去年，市人大常委会就《行政处罚法》的实施状况开展执法检查。检查表明，选择性执法“事出有因”，同样是马路停车，一辆停在交通主干道，一辆停在支马路，被处罚的可能只是前者——因为警力有限，主干道上停车就成了“监管重点”。

同样是在支马路上停车，被处罚的可能是最容易影响交通的车

辆——因为实在没地方停车，但占道停车却又是违法行为；在这“两难之间”，警察会处罚那辆“最过分”的车辆作为一种“警示”。

“选择性执法”还有一种常见的原因是：怕麻烦。一旦执法者成为行政诉讼的被告，就面临败诉风险，政绩就会受影响。所以，在可管和可不管之间，执法者难免选择后者。

但这样的选择性执法，一定会引起公众的疑惑，妨碍行政执法公信力。“为此，政府工作报告提出，行政执法部门要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情

况通报制度，定期公布相关监督检查和执法总体情况，探索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公开。”金永红说。

“推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行政处罚信息公开，也是依法行政的必然选择。”金永红说，出现了“染色馒头”，出现了重大环境污染事件，就不能不公开行政处罚信息。比如，一起“染色馒头”事件，就涉及刑事、民事和行政三种法律责任，其中，生产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，属于行政处罚，这个行政处罚就与重大公共利益密切相关，只有充分公开处罚信息，满足公众知情权，才能震慑不法企业，稳定人心。

公共资源： 公开国有资本经营监管情况

住房问题是重大民生问题，要作为一项长期、紧迫而重要的任务持续加以推进。今年，本市将新开工建设和筹措保障性住房 1100 万平方米，供应 770 万平方米；着力加强“四位一体”住房保障体系建设，更加注重公开透明、公平分配，加快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以及青年职工、引进人才、来沪从业人员的住房困难。

“目前，保障房建设也还存在一些问题，比如，到底市民的缺房程度如何，到底哪些人需要保障，保障房中经适房和公共租赁房各占多少比例？这些问题都要弄清楚。”市人大代表、青浦区规划局副局长叶明说，千万不要没弄清需求就盲目建设。

“还有个问题是责任主体——保障房谁来建，怎么建，怎么配套，交通怎么解决？”叶明说，保障性住宅不仅仅是简单的去年完成了 1000 万套的数据，它牵涉到配套、交通等一系列问题，以前出现过廉租房分配后由于配套不齐无人居住的窘况。更重要的是，在高速推进保障房建设的情况下，选址是否合理，住房建设质量如何保证，都必须有一整套跟进的制度保障。

一个保障性住房建设，就涉及诸多公共资源的使用和配置。如何让公众明明白白“分蛋糕”？为此，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思路是：全面公开共有产权保障房、公共租赁住房的成本构成和分配结果，扩大国有资本经营监管情况的公开。

公共服务： 重点公开服务承诺、收费项目

实行医院基本药品招标采购，本是解决“看病贵”的措施，但实际操作中，“招标”不仅没有降低药价，反而成了药品价格虚高“挡箭牌”。

市人大代表、徐汇区田林新苑一二居民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丁美真调查了解到，药品“克林霉素磷酸酯”在一些城市只卖 10 元，而在另一些城市却要卖到 40 多元。事实上，这种药的出厂价仅 0.6 元，中标价却高达 18 元。一种治疗妇科病的常用药出厂价仅 7 元，中标价却是 56 元，其中，药厂只赚 1 元，49 元差价被医药代表、医药公司、医院分割。

如此“扭曲的招标”如何扭转？丁美真认为，建立健全医保药品招标采购监管运作机制，实行医保药品招标采购工作程序公开透明操作，医保药品招标采购的中标价、出厂价必须向社会公开；政府职能部门要将确定医保药品中标价的基本原则、法律依据向社会公开，并召开听证会接受监督。医保药品招标采购要破除现行体制，减少中间环节，确定厂家和供应商的合理利润。

今年，全市财政交通运输支出达 61.5 亿元；医疗卫生支出达 63 亿元；教育支出达 200.8 亿元，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比重的 15%。财政投入如此巨大，公众能否从中得到满意服务？回应这一“热点关注”，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：着力推动医院、学校、公交等公共企事业单位的办事公开，重点公开服务承诺、收费项目等信息；畅通公开渠道，让各项公开结果更好地接受群众监督。

空气质量和道路通行最受关注

政府部门今现场集中办理代表意见



■上午，市环保局领导和环保专家早早来到咨询现场为代表答疑解惑
本报记者 陈正宝 摄

本报讯（记者 马亚宁 叶薇）今天上午 10 时，世博中心三楼大厅人头攒动，有问有答讨论热烈，市政府、两院等 30 多个部门工作人员来到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现场，针对人大代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接受现场咨询和办理。

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：上海要认真做好 PM2.5 监测与治理相关工作，力争列为国家首批发布的城市之一。高校里的相关监测和研究早已开始，如何让科学数据及时支援“围歼”PM2.5？市人大代表、华东师大校长俞立中来到市环保局的现场办理台前。市环保局党委书记范贤彪和局长张全已等候在此。

“华师大丽娃河畔建有一座近百米高的空气质量监测塔，实时搜集大气中二氧化碳、PM2.5 等含量，足以监测上海市中心西片地区的一系列空气环境数据。能否与环保局共享相关数据和研究成果？”

俞立中代表话音刚落，张全马上拿起一张《空气质量与 PM2.5》宣传单页，回应道：“PM2.5 治理是个长期、系统的过程，高校、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、科研项目及长期积累的大气跟踪数据，堪称改善空气环境质量的智库，政府部门应及时共享，合理采纳。”

“能否恢复原有的公交站点，方便附近居民出行？”柴汉昕代表关心

世博园附近半淞园街道居民的出行问题。他介绍，世博园规划建设之前，西藏南路高雄路附近有些公交终点站，西藏路隧道通车后，位于隧道口的公交站点不得不迁至临时公交枢纽，给原站点附近的居民出行带来不便，希望能及时解决。

市交通港口局客运处处长助理王建军回应说，目前路经人民广场的 18 路公交车改道后需绕行一段，到原站点上下客，解决了一部分居民的需求。世博园附近不少道路是单行道，公交线路走向不顺，调整还需要与世博园后续开发的整体交通规划相配合，有关部门将尽快落实这些问题。

“你住在哪里？”“松江九亭，你呢？”“嘉定南翔，就在地铁 11 号线边上。”

这是市中心一栋写字楼里两名年轻白领的对话。时下，越来越多的上海市民和“新上海人”已居住到原本属于“市郊农村”的地区，市郊越来越有吸引力了。

韩正市长的政府工作报告关于 2012 年的十大任务中，专门有一项是关于郊区的：“上海将进一步把建设中心向郊区转移，加大力度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。”在本次人代会上，许多代表纷纷就郊区发展战略建言献策。

要有一片蓝天

郊区已成为上海创新驱动、转型发展的广阔空间。不少代表提出，产业转移到郊区，要防止污染转移到郊区。“郊区在建设新市镇过程中也要走绿色发展之路，把保护环境作为一项重要工作。”嘉定区徐行镇党委书记张德祺说，徐行在淘汰落后产能的同时，着力改善当地的居住条件和居住环境，目标是建设“产城融合发展”、传承地方文化的新市镇。

徐行根据要求，关闭了原有的徐行化工厂，妥善安置了 400 多名本镇职工，放弃 3 个亿的产值，换来新市镇的一片蓝天。当地原有的水网继续得到保护和利用。徐行有 145 公里河道，经过这几年的疏浚、治理，不仅没有缩短，反而有所增加，一些断头河也变成了活水，水质、水环境在

市郊怎样更宜居宜业？

代表热议城乡一体化发展

全区名列前茅。

也要小桥流水

“郊区新市镇的建设绝非复制中心城区的形态，要避免‘千城一面’，小镇依然要有小桥流水的风貌、江南水乡的味道。”市人大代表、金山区委书记杨建荣说。

杨建荣以枫泾镇和廊下镇为例说，枫泾有丰富的历史和文化内涵。今后，2 平方公里范围的古镇将完全保存原有的风貌，而旁边新镇区的布局、风格也将与古镇区相呼应，体现便利、宜居、融合的理念。廊下镇则以现代农业为重点，它的特色是田园风光，有草莓、葡萄、兰花等数十个产业基地。廊下将在原有基础上，发展休闲旅游观光业。

发展要尊重规律

在城乡一体化进程中，常常会碰到这样的问题：郊区建好了漂亮的公寓楼，农民为何不愿搬进去？他们为什么扔不掉锄头等农具，改不了原有的生活习惯？曾有郊区工作经验的市人大代表吴尧鑫提出，不能认为搬进公寓楼，户籍变为城镇户口，有了“镇保”，农民就马上成了市民。农民生活方式的转变，首先要依赖生产方式的转变。所以，先要解决好镇域化地区农民的就业问题，他们有了工作岗位，才会慢慢成为城市居民。而且这种转变有一个阶段，不能操之过急，一定要尊重发展规律，以农民为本。 本报记者 邵宁